

1987年10月7日立法局1987/88年度會期首次會議席上 總督衛奕信爵士，K.C.M.G. 施政報告

(摘錄房屋部份)

版權

除了獲香港政府明文准許外，嚴禁將本文複製。有關申請可致函政府新聞處處長提出。
(<http://www.info.gov.hk/isd/>)

(c) 房屋

56. 房屋是社會基本設施的另一個重要部分。我很高興本港現已超越一九七二年所訂下、為一百八十萬人提供居所的目標。我到各區巡視時，參觀了不少新的房屋建設，印象殊深。我們現在的目標是要為全港市民提供適當的房屋，而這些房屋的售價或租金，是他們所負擔得起的。要達到這個目標，仍有待我們的努力。我們亦要考慮到，市民對房屋需求的模式正不斷改變。越來越多人希望可自置居所，或是渴望擁有質素更佳的房屋。今年四月提交本局省覽的「長遠房屋策略」，顯示當局明白市民在這方面的期望。

57. 根據這項策略，當局一方面會致力為市民提供更多自置居所的機會，另一方面則會繼續提供更多租住房屋，並實行全面重建舊型租住屋邨的計劃。此外，策略中亦訂下目標，在二零零一年之前，由公營部門及私人機構共同為另一百萬個家庭提供居所。按目前的估計，屆時全港市民便都可入住適當的房屋。在公營部門方面，可供出售的房屋數量會由今年的 18%，增至兩年後的 27%。

58. 此外，政府亦會詳細研究房屋計劃的編排，以配合新的和未來的需要。房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將予以擴大，以便委員會能夠監察和督導與私人機構合作進行的 整體房屋計劃。當局亦將會修訂為房屋委員會而作出的財政安排，使委員會更具靈活性，並會委任一位非政府人員出任委員會主席。有關法例會在適當時候提交本局考慮，以便各項新安排可趕及在一九八八至八九財政年度開始時實施。